

证券代码：838979

证券简称：新实数码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建工大厦 24 层 C 座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云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18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许丽因个人原因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2019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作用，现根据相关要求编制了《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2019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作用。现根据相关要求编制了《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1）及《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编制了《2020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20]31290003号），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郭云霞、上海策上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的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1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股东郭云霞、上海策上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世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马丽雅、李勇

（三）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世瑞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新实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